

### 113 年度推廣教育計畫招訓簡章

<b>訓練單位名稱</b>	國立澎湖科技大學進修推廣部								
<b>課程名稱</b>	烘焙蛋糕西點丙級實務考照班								
<b>報名/上課地點</b>	烘焙教室								
<b>報名方式</b>	線上報名： <a href="https://reurl.cc/j3Dq21">https://reurl.cc/j3Dq21</a>								
<b>訓練目標</b>	(1)了解西點蛋糕之特性與功能。 (2)熟悉西點蛋糕經營管理論。 (3)具備西點蛋糕製作之衛生、營養概念。 (4)熟悉西點蛋糕藝製作設備、器具之操作保養。								
<b>課程內容大綱 及時數</b>	堂數	日期	星期	授課時間	時	課程進度/內容	學/術	授課地點	授課師資
	1	3/06	三	18:00-22:00	4	考試需知	學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2	3/13	三	18:00-22:00	4	海綿蛋糕/奶油空心餅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3	3/20	三	18:00-22:00	4	香草天使蛋糕/蒸烤雞蛋牛奶布丁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4	3/27	三	18:00-22:00	4	巧克力戚風蛋糕/檸檬布丁派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5	4/10	三	18:00-22:00	4	奶油大理石蛋糕/蒸烤雞蛋牛奶布 丁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6	4/17	三	18:00-22:00	4	海綿蛋糕/檸檬布丁派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7	4/24	三	18:00-22:00	4	香草天使蛋糕/奶油空心餅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8	5/01	三	18:00-22:00	4	巧克力戚風蛋糕捲/奶油空心餅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9	5/08	三	18:00-22:00	4	綜合練習(個人)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10	5/15	三	18:00-22:00	4	綜合練習(個人)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11	5/22	三	18:00-22:00	4	綜合練習(個人)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	12	5/29	三	18:00-22:00	4	綜合練習(個人)	術科	烘焙教室	陳立真
<b>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</b>	1. 學歷 (或年齡)：國中畢業(含以上) 2. 資格條件：1. 對西點蛋糕有興趣之民眾。2. 欲考取西點蛋糕證照之民眾。								
<b>遴選學員標準 及作業程序</b>	1. 報名方式：一律採【網路報名】(請至本部官網查詢) ●本部收到報名資料後，待報名人數達標後，會寄送「繳費通知」至報名者電子信箱(請務必填寫有效信箱)，報名順序依提交完成時間排序。 ●於繳費通知之規定時間內繳交學費，若無法聯繫或逾期未完成，視為報名失敗，則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若有相關疑問，請電洽承辦人員：06-9264115#1405。 2. 線上報名表公告於本部網站(澎科大網站→(行政單位)進修推廣部)。								
<b>招訓人數</b>	30 人(18 人開班，30 人額滿)								
<b>報名起迄日期</b>	即日起-113/02/01								

預定上課時間	113 年 03 月 06 日 (星期三) 至 113 年 05 月 24 日 (星期三) 每周三 18:00-22:00
授課師資	陳立真   餐旅管理系
費用	1. 實際參訓費用 每人新臺幣 10,000 元整 2. 繳款方式:【現場繳款】 請攜費用(備妥零錢)於上班日到進修推廣部繳款。(本校教學大樓 1F, 教學大樓於大門口進入後右手邊)
退費辦法	依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退費標準辦理
說明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本課程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。</li> <li>2. 全程參與上課之學員或缺課未達上課時間總時數三分之一者, 頒發推廣教育研習證書。</li> <li>3. 每班報名人數如未達最低開班人數, 本校保有不開班的權利, 將退還學員所繳之報名費。</li> <li>4. 如遇風災、地震或重大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所造成的停課事項, 當日課程原則上將另擇日補課乙次, 惟時間需與任課老師協商後再行通知。</li> <li>5. 本班無補課機制, 課程需均於當期修習完畢, 謝絕旁聽或孩童同伴或找人代為上課。</li> <li>6. 學員於修讀期間應遵守本校規定, 如有不當行為影響授課或其他學員, 經通知仍未改善者, 本部得取消其修讀資格, 且不予退費。</li> <li>7. 本部保有最終修改此招生簡章權利。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, 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; 課程資訊如有相關異動, 以本校網站公告為準。</li> <li>8. 退費方式: 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, 因故申請退費, 需保留保留收據或轉帳方式證明, 以做為辦理退費佐證。並依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退費標準辦理; 退款時, 學員需填寫「學員退費憑證」及提供「學員本人身分證正反面、存摺封面影本」。</li> </ol> <p>(一)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期申請退費者, 退還已繳學費等各項費用之九成;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全期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, 退還已繳學費等各項費用之半數;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, 不予退還。</p> <p>(二) 若未開班, 全數費用退還。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。但已購置成品者, 發給成品。</p>
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	國立澎湖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 教學大樓 1F 電話: 06-9264115#1405 本部網站: <a href="https://ppt.cc/fpPGjx">https://ppt.cc/fpPGjx</a> 信箱: <a href="mailto:yuyu0626@gms.npu.edu.tw">yuyu0626@gms.npu.edu.tw</a> 本部上班時間, 平日: 15:00 - 21:00; 寒暑假期間 9:00- 17:00 (中午休息 12:00-14:30), 假日停止受理。
其他	

※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。